

目 录

1、验收项目概况.....	- 1 -
2、验收依据.....	- 2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2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2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 -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 2 -
2.5 环境保护部门其他审批文件.....	- 3 -
3、建设工程项目概况.....	- 4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4 -
3.2 建设内容.....	- 8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 11 -
3.4 水源及水平衡.....	- 12 -
3.5 运营期工艺.....	- 12 -
3.6 项目变动情况.....	- 13 -
4、环境保护设施.....	- 15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15 -
4.1.1 废水.....	- 15 -
4.1.2 废气.....	- 15 -
4.1.3 噪声.....	- 15 -
4.1.4 固体废物影响及治理措施.....	- 15 -
4.2 其他环保设施.....	- 16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 16 -
4.2.2 在线监测装置.....	- 16 -
4.2.3 其他设施.....	- 16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 17 -
4.3.1 环保投资.....	- 17 -
4.3.2“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 17 -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9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19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9 -
6、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 22 -
6.1 评价标准.....	- 22 -
6.1.1 质量标准.....	- 22 -
6.1.2 排放标准.....	- 23 -
6.2 考核指标.....	- 24 -
7、验收监测内容.....	- 25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25 -
7.1.1 废水.....	- 25 -
7.1.2 厂界噪声监测.....	- 25 -
7.1.3 固（液）体废物监测.....	- 26 -
7.2 环境质量监测.....	- 26 -
8、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 27 -
8.1 监测分析方法.....	- 27 -
8.1.1 废水.....	- 27 -
8.1.2 噪声.....	- 27 -
8.2 监测仪器.....	- 28 -
8.2.1 废水.....	- 28 -
8.2.2 噪声.....	- 28 -
8.3 人员资质.....	- 28 -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28 -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29 -
9、验收监测结果.....	- 30 -
9.1 生产工况.....	- 30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30 -
9.2.1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 30 -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31 -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34 -
10、验收监测结论.....	- 35 -
10.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35 -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 35 -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35 -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35 -
1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36 -
12、附件.....	- 37 -

1、验收项目概况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位于合肥市庐阳经济开发区阜阳北路 421 号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厂区。该用地属于工业性质，建筑厂房面积 800m²，项目主要从事纸质印刷品印刷生产，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

2019 年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决定投资新建“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2019 年 11 月，由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合肥市庐阳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以庐环建审【2019】58 号文予以审批。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3 月竣工，2020 年 4 月进行调试投入生产。

目前，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条件。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委托安徽一嘉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和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有关资料，受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一嘉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对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作为现场监测的依据。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委托安徽金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06.22-06.23 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工作，依据监测及检查结果，编写了本报告。

2、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09.01 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01.01 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03.01 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07 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11.01 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2017.10.01 施行）；
- (9)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2012.07.03 施行）；
- (10)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 号，2012.08.07）；
- (11)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2015.06.04 施行）；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05.15）；
-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施行）；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
- (2) 《关于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以下简称《审批意见》）（合肥市庐阳区环境保护局，2019 年 11 月 28 日）。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废水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 0.0065t/a、NH₃-N: 0.0006t/a。

2.5 环境保护部门其他审批文件

无。

3、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合肥市庐阳工业园阜阳北路 421 号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部分厂房（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284301，北纬 31.925192）。项目所在地北侧为空地，西侧为安徽宏盛门窗有限公司仓库，隔厂为空地，东侧为池塘，南侧为安徽点为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见图 3-2，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图 3-3。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2 厂区四至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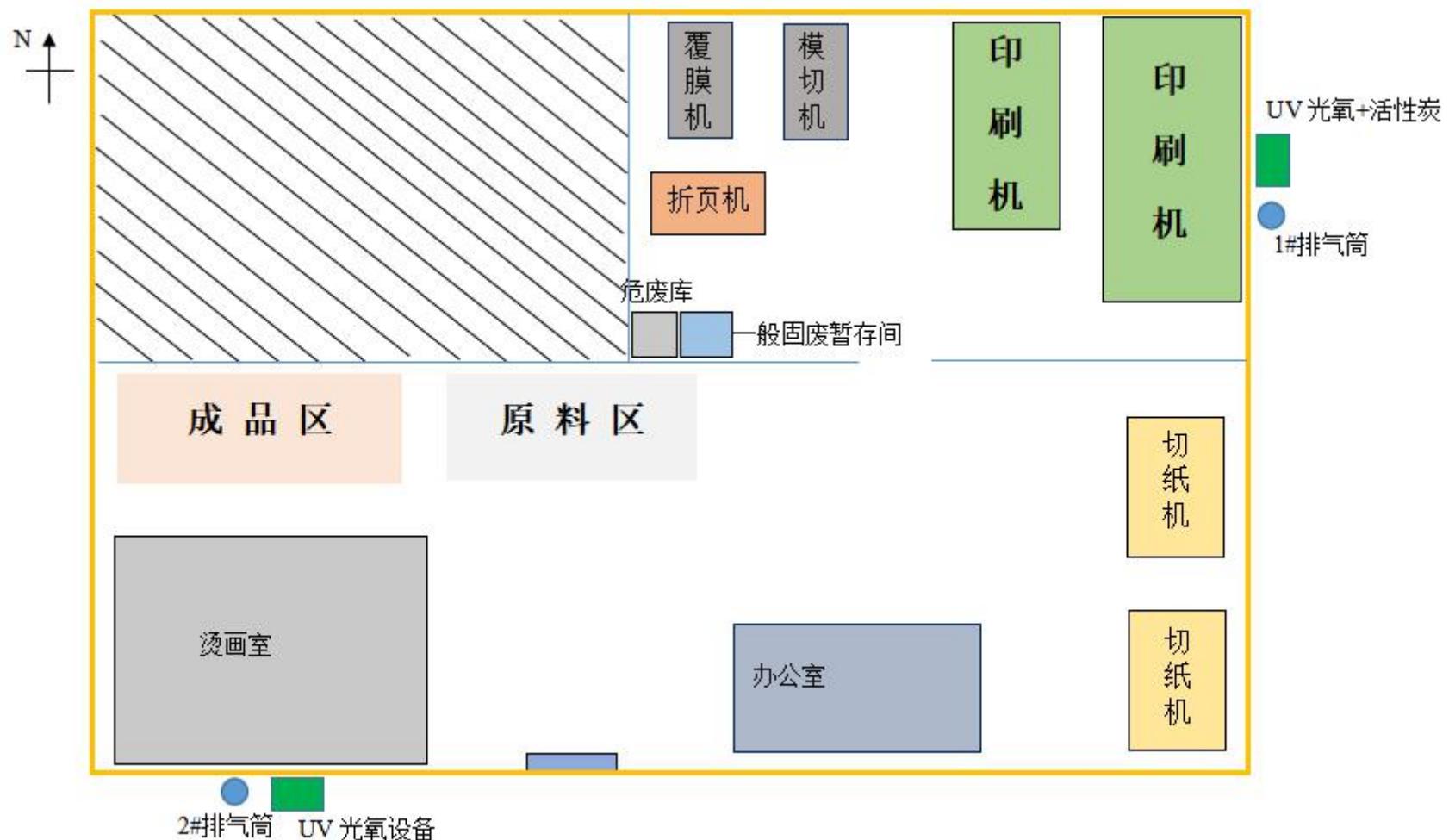


图 3-3 厂区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印刷生产线 1 条。项目设置胶印机、切纸刀、骑马钉等设备，建设切纸开料、印刷、覆膜、模切、折纸、切纸、包装等工段，形成年产画册 36 万本，单页 360 万张，鼠标垫印刷 36 万张，票据 120 万张的生产能力。

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

本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区域地表水体为板桥河，为 V 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噪声功能区为 3 类区。本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2019 年 11 月，由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环评批复	2019 年 11 月 28 日，合肥市庐阳区环境保护局以庐环建审【2019】58 号文予以审批
3	项目建设	本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3 月竣工，2020 年 4 月进行调试投入生产
4	本次验收规模	本次验收内容为：新建项目整体验收
5	工程实际运行情况	本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设备见下表 3-2。

表 3-2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1	胶印机	924	1 台
2	胶印机	564	1 台
3	分切机	1370	1 台
4	分切机	1300	1 台
5	骑马订	/	1 台
6	烫画机	1200	1 台
7	模切机	/	1 台
8	覆膜机	/	1 台
9	折页机	/	1 台

本次验收内容组成具体环评工程内容与实际建成内容见表 3-3。

表 3-3 环评项目组成与实际建成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新建印刷生产线 1 条，主要建设内容有印刷车间、热覆膜区、裁切加工区、折页加工区等，配套设备包括切纸刀、骑马钉、胶印机等。总建筑面积 800m ² 。项目建成后年产印刷画册 36 万本，单页 360 万张，鼠标垫印刷 36 万张，票据 120 万张。		印刷生产线 1 条，设置切纸刀、骑马钉、胶印机等。总建筑面积 800m ² 。项目建成后年产印刷画册 36 万本，单页 360 万张，鼠标垫印刷 36 万张，票据 120 万张。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用于存储纸板原料	厂房分区，40m ² ，位于厂房西半边北侧	用于储存原材料和成品，厂房内部分区存放	与环评一致
	成品仓库	用于存储成品	厂房分区，40m ² ，位于厂房西半边北侧		
配套工程	办公区	用于办公、接待等，位于厂房南侧		用于办公、接待等，位于厂房南侧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为市政供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用水为市政供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经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板桥河。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经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板桥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市政电网供电		项目用电为市政供电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板桥河。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板桥河。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印刷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15m 高排气筒排放（共 2 根）		印刷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15m 高排气筒排放，烫画工段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由光催化氧化设备处理后由 2# 排气筒排放（共 2 根）	由于烫画工段废气量极少，故采用了一级光催化氧化设备，此次改动可行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设置减振基座、橡皮垫、厂房隔声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设置减振基座、橡皮垫、厂房隔声等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送至园区垃圾堆积处，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UV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等，收集后定点放置于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设置一间危废库，位于厂房北区域西南角，占地约10m ² 。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送至园区垃圾堆积处，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UV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等，收集后定点放置于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设置一间危废库，位于厂房北区域西南角，占地约10m ² 。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3-4。

表 3-4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使用量	厂区存储量	存储周期	存储位置	存储形式
1	铜版纸	吨	240	2 吨	75 天	仓库	纸包装
2	双胶纸	吨	20	0.5 吨	75 天	仓库	纸包装
3	成品鼠标垫	张	36 万张	1 万张	1 周	仓库	箱装
4	油墨	吨	2	0.06 吨	75 天	车间	桶装, 25kg/桶
5	润版液	吨	0.25	0.1 吨	60 天	车间	桶装, 25kg/桶
6	洗皮水	吨	0.36	36 升	20 天	仓库	桶装, 18L/桶
7	还原剂	升	10	3 升	20 天	仓库	瓶装, 1L/瓶
8	洁版液	升	10	3 升	20 天	仓库	瓶装, 1L/瓶
9	橡皮布	张	10	10 张	20 天	仓库	/

原料的理化性质:

①本项目油墨不需要调配，其主要成分：树脂 35-55%、颜料 10-30%、溶剂（纯净水）5-25%、助剂 3-5%。

②洗皮水：洗皮水是用来清洗橡皮布的。其主要成分为活性单体 35%-50%，表面活性剂 25%-40%，助剂、有机助料 10%-15%。

③洁版液：洁版液为一种日常 CTP 版洁版液和划痕去除剂，特含混合溶剂，可快速去除残余油墨，有效清洁版面，也有超强划痕去除能力。为乳液状洁版液，绝不含研磨剂。优点：适用于各种金属阳图印版、阴图印版。含有超强去污能力的粉末。经诸多品牌金属版上测试，性能得到保证。稳定，有粘性，经济实用。去除氧化物，浮渣和划痕。其主要成分为环保溶剂 78%，水化合物 6.5%，表面活性剂 10.5%，乳化剂 5%。

④润版液：也称润湿液、水槽液、水斗液。润版液含有润湿剂，改变印版表面的表面张力，添加了润湿控制成分的 PREMIER FOUNT 也能在帮助减少油墨量的同时获得清晰的网点和鲜明的色彩。在胶印中，润版液的所起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三方面：一是在印版空白部份形成水膜；二是补充在印刷过程中损坏的亲水层；三是降低印版的表面温度。其主要成分为纯净水 45%-60%，表面活

性剂 20%-35%，助剂、有机助料 12%-20%，具有低沸点、高挥发的易燃性，食入对人体有害，对此类产品有皮肤敏感者应避免皮肤直接接触。

⑤还原剂：透明液体，较强挥发，轻微气味。不燃不爆。对橡胶具有快速膨胀作用和强力分解油墨污迹及釉质物功能。对疲劳的橡皮布，具有迅速还原平面、恢复弹力、清除污迹及釉质物的作用。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由市政供水管网供水，用水情况见表 3-5，用排水情况见图 3-4 水平衡图。

表 3-5 项目给排水量一览表

名称	用水标准	用水量	排水量
职工生活用水	14 人不住宿，50L/(人·d)	0.7t/d, 210t/a	0.56t/d, 168t/a
地面清洁用水	0.5L/m ² · 次，30m ²	0.015t/d, 0.645 t/a	0.012t/d, 0.516t/a
总计		0.715t/d, 210.645t/a	0.572t/d, 168.516t/a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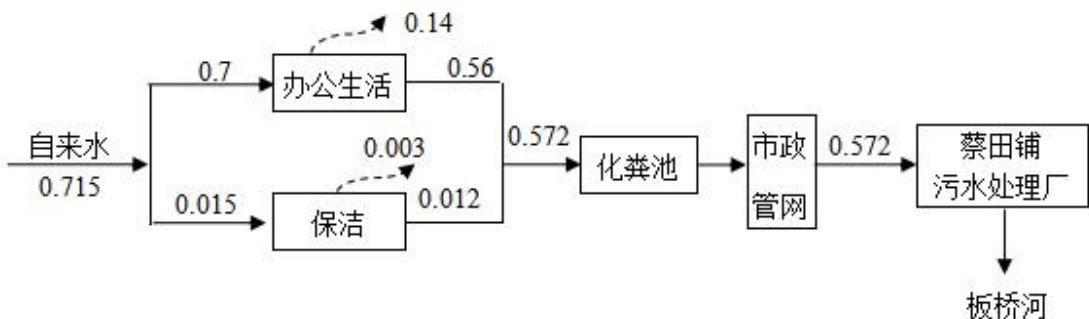


图 3-4 项目水量平衡图 (t/d)

3.5 运营期工艺

根据项目产品方案，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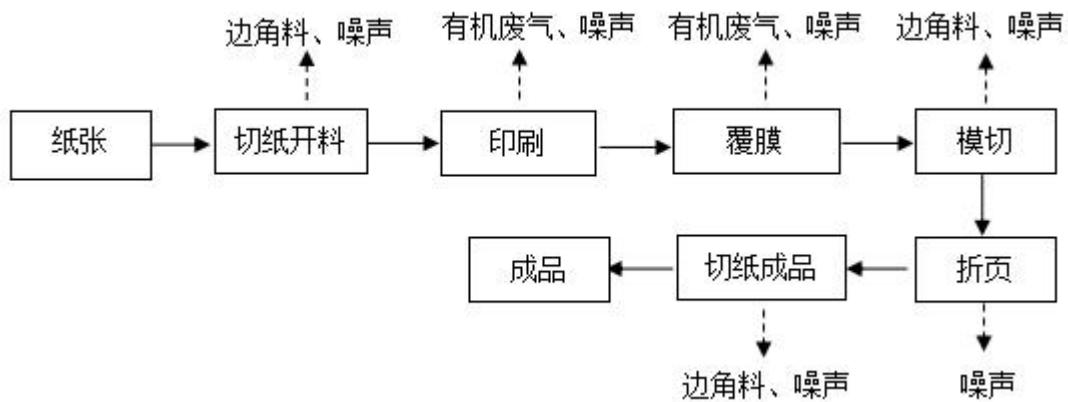


图 5-1 本项目纸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 ①切纸开料：将原料纸张按照一定的尺寸、形状进行切割；
- ②印刷：采用环保油墨对切割好的纸材进行印刷，在表面印刷出客户需要的文字图案。印刷油墨采用环保油墨，不含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游离TDI有毒重金属。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油墨包装桶等污染。
- ③覆膜：以透明塑料薄膜通过热压覆贴到印刷品表面，起保护及增加光泽的作用。覆膜温度约 75~85℃。
- ④模切：利用模切机切出槽口，模切工艺可以把纸板按照事先设计好的图纸进行裁切，去除多余的边角料，从而使纸板的形状不再局限于直角直边。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和边角料。
- ⑤折页：将印刷好的纸材进行折页。
- ⑥切纸成品：裁切工艺可以把纸板按照事先设计好的图纸进行裁切，去除多余的边角料，从而使纸板的形状不再局限于直角直边。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和边角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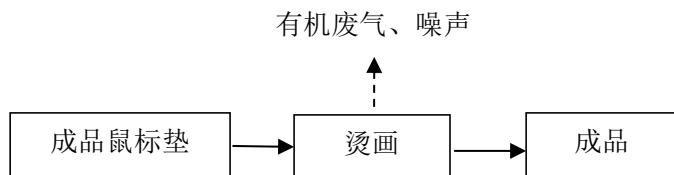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鼠标垫印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原环评当中印刷及烫画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共 2

根），实际情况下由于烫画工段废气量极少，故采用了一级光催化氧化设备，印刷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15m 高排气筒排放，烫画工段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由光催化氧化设备处理后由 2#排气筒排放（共 2 根），项目无重大变动。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地面保洁废水。其污染因子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等。项目废水接管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污水排放执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1，废水处理设施流程见图 4-1。

表 4-1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地面保洁废水	COD、BOD ₅ 、SS 氨氮等	由化粪池预处理后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由化粪池预处理后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4.1.2 废气

本项目为印刷和烫画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2。

表 4-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规律	处理设施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印刷工序 1#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间歇	集气罩收集+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1#15m 高排气筒	集气罩收集+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烫画工序 2#排放筒	非甲烷总烃	间歇	集气罩收集+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1#15m 高排气筒	集气罩收集+光催化氧化+2#15m 高排气筒

4.1.3 噪声

厂区噪声污染主要来机械设备噪声。经隔声、减振等工程治理措施后其声源噪声可控制在 50~60dB (A)。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治理措施详见表 4-3。

表 4-3 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运行噪声值 (距离声源 5m 处)	采取措施	效果
1	胶印机	1	75	隔声、减震	25
2	胶印机	1	75	隔声、减震	25

3	分切机	1	80	隔声、减震	25
4	分切机	1	80	隔声、减震	25
5	骑马订	1	80	隔声、减震	25
6	烫画机	1	80	隔声、减震	25

4.1.4 固体废物影响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UV灯管、含油墨抹布、废活性炭等。

本项目固废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固废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物名称	产物工序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原材料包装	0.72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有资质单位处置
2	油墨包装桶（危废代码 HW29 264-013-12）	印刷工段	0.21	
3	废擦拭布（危废代码 HW49 900-041-49）	印刷机清理	0.06	
4	废活性炭（危废代码 HW49 900-041-49）	废气处理	0.1	
5	废 UV 灯管（危废代码 HW29 900-023-29）	废气处理	0.01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别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擦拭布、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活性炭及废UV灯管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于危废临时贮存场所，定期集中送往危废处置中心处理。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对环境风险防范设施提出要求。

4.2.2 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

4.2.3 其他设施

无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4.3.1 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4-6。

表 4-6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设备		投资额
营运期	废水治理	雨水	雨污水管网	依托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
		污水	生活污水和保洁废水，污水管网、化粪池	
	废气	印刷废气	集气罩+“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15m 高排气筒（一根）	6 万元
		烫画废气	集气罩+“光催化氧化”装置+2#15m 高排气筒（一根）	4 万元
	噪声治理	车间设备	减振基座、消声、厂房隔声等	2 万元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装置及暂存区	3 万元
		废擦拭布、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	设置危废暂存区，集中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合计				15 万元

4.3.2“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由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合肥市庐阳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以庐环建审【2019】58 号文予以审批。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3 月竣工，2020 年 4 月进行调试投入生产。本项目在建设与生产过程中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要求，具体情况见表 4-7.

4-7 “三同时”验收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气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印刷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共 2 根）	印刷废气设置集气罩进行收集，在通过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排风管道由 1#15m 高排气筒排出。烫画废气设置集气罩进行收集，在通过光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经排风管道由 2#15m 高排气筒排出。
废水	生活废水	CODcr、BOD ₅ 、氨氮、SS	职工生活废水及地面清理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经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板桥河。	由化粪池预处理后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达到蔡田铺污水
噪声	机械设备	噪声	厂房隔声	安装减震基座、厂房隔声等
固废	生产	危险废物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等，收集后定点放置于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设置一间危废库，位于厂房北区域西南角，占地约 10m ² 。	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由企业集中收集，在厂房北区域西南角设置危险固废临时贮存库房，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承诺书的承诺同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单位签订危废处理合同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由企业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由企业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表 5-1 环评中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及落实情况

污染 物名 称	环评报告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落 实 情 况
废 气	印刷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共2根）	印刷废气设置集气罩进行收集，在通过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排风管道由1#15m高排气筒排出。烫画废气设置集气罩进行收集，在通过光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经排风管道由2#15m高排气筒排出。	有变化
地 表 水	职工生活废水及地面清理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经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板桥河。	由化粪池预处理后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达到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板桥河。	与环评一致
噪 声	厂房隔声	安装减震基座、厂房隔声等	与环评一致
固 体 废 物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送至园区垃圾堆积处，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UV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等，收集后定点放置于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设置一间危废库，位于厂房北区域西南角，占地约10m ² 。	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油墨桶及有机溶剂包装瓶、废UV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抹布，由企业集中收集，在厂房北区域西南角设置危险固废临时贮存库房，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承诺书的承诺同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单位签订危废处理合同	与环评一致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审批的《报告》收悉。经现场勘察、资料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各项内容及结论意见。项目单位须按照环评文件及审批意见中所列地点、规模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生产，

确保建设、生产过程中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经审核，该项目位于合肥市庐阳经济开发区阜阳北路 421 号，系租赁合肥华林模具有限公司部分厂房。项目东侧为池塘，南侧为安徽点为科技有限公司，西侧为安徽宏盛门窗有限公司仓库，北侧为空地。本项目主要从事纸质印刷品印刷生产，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生产区、办公室、原料仓库、成品仓库以及相配套的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800m²,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5 万元。项目建成后可年产画册 36 万本、单页 360 万张、票据 36 万张、鼠标垫印刷品 120 万张。未经批准，不得扩大规模或改变生产内容。

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为保护周边环境质量，项目单位必须做到：

1.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

2. 本项目不设食堂，无油烟废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由集气罩收集，通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管道达标排放。

3. 对产生噪声的生产设备采取减振、降噪、隔声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4. 生活垃圾经分类袋装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边角料及不合格品交由物资公司统一外售处理；废油墨桶、有机溶剂包装瓶、度 UV 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废抹布等危险固废统一收集。集中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5. 建设单位应在厂区内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并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建立相应台账，贮存区应进行分区堆放，并做好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等措施。

三、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等规定，项目单位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及时组织环保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四、环评执行标准

1. 地表水和污水排放

地表水板桥河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 类标准。

污水排放执行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主要污染物质 COD 总量指标:0.00654 吨/年、NH₃-N 总量指标:0.0006 吨/年(以城镇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标准核定)。

2. 环境空气及废气排放

环境空气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要求。

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要求。

3. 声环境及噪声排放

声环境执行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3 类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 固废排放标准

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中规定。

危险废弃物贮存执行《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中要求。

6、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评价标准

6.1.1 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

大气环境质量指标 SO₂、NO₂、PM₁₀和 TSP 等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其标准值详见表 6-1。

表 6-1 环境空气中各项污染物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依据标准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	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2) 水环境

根据地面水功能区划的要求，评价区域地表水板桥河水质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6-2。

表 6-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部分) (mg/L, pH 值除外)

项目	pH	COD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V 类	6~9	40	10	2	1.0

(3) 声环境

该项目区声环境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区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6-3。

表 6-3 声环境质量标准

采用标准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6.1.2 排放标准

(1) 废水

污水排放执行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6-4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污染物	排放标准, mg/l	备注
pH	6~9	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420	
BOD ₅	180	
SS	220	
NH ₃ -N	28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详见下表。

表 6-5 项目废气执行的标准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的标准限值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非甲烷总烃	15	10	120	6

(3)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6-6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适用标准	标准值(LAeq, dB)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65	55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6.2 考核指标

主要污染物总制指标为 COD_{Cr}: 0.00654t/a、NH₃-N: 0.0006t/a。

7、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号）的要求，监测时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必须达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下进行监测，以保证数据的真实、可靠性。

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生产工况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的75%以上。验收监测及勘查期间，项目污水管网、废水处理设施、降噪等环保设施均按设计要求建设，并正常稳定运行。

7.1.1 废气

表 7-1 废气监测布点、因子及频次一览表

点位编号	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同步监测
1#	印刷机设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备进口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高度、内径、烟气出口速度、烟气出口温度、排放风量
2#	印刷机设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备出口		
3#	烫画设备 UV 光氧设备进口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高度、内径、烟气出口速度、烟气出口温度、排放风量
4#	烫画设备 UV 光氧设备出口		

7.1.2 废水

表 7-2 废水监测布点、因子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	pH、COD、SS、BOD ₅ 、氨氮、石油类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7.1.3 厂界噪声监测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布点、因子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项目地块边界外 1m (1#-3#)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分别处理。生活垃圾袋装化，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于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本项目不涉及固（液）体废物监测。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均未要求进行环境质量监测，对周边环境影响轻微，故验收期间未对项目周边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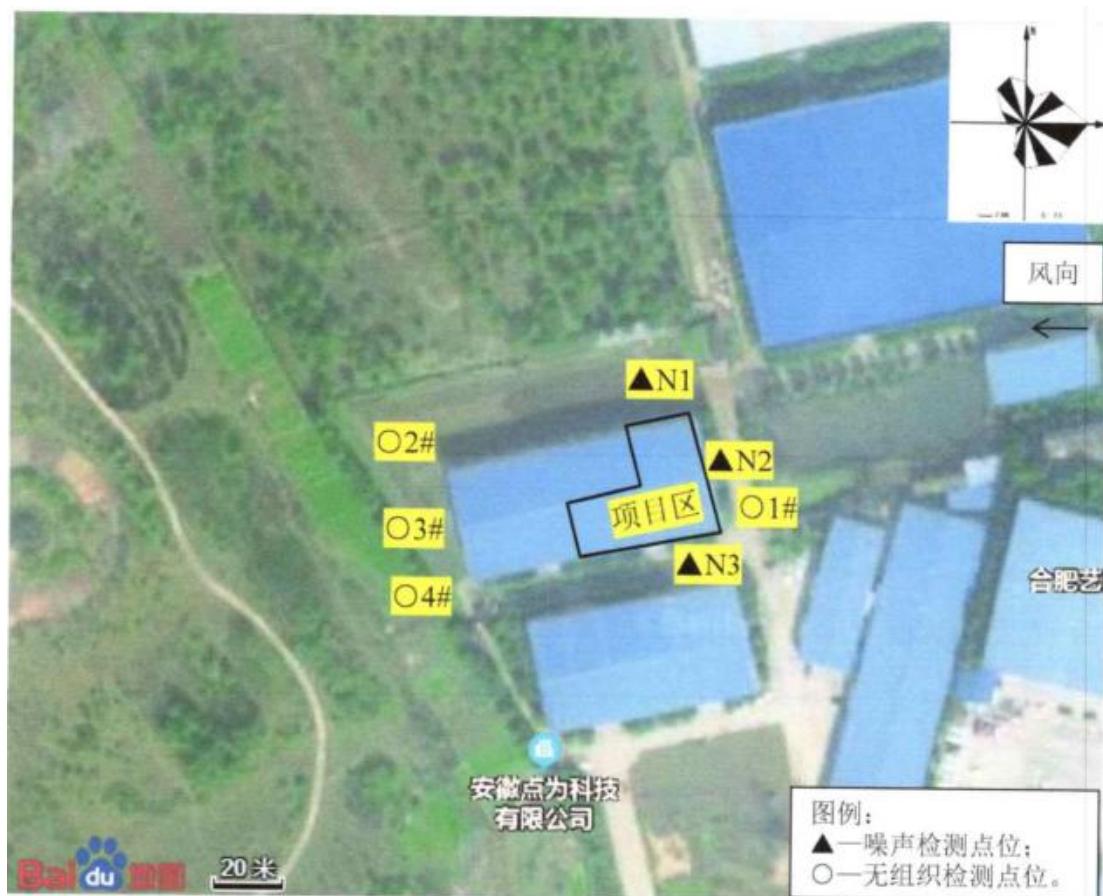


图 7-4 废气、噪声监测布点图

8、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废气

检测项目及方法见表 8-1。

表 8-1 废气检测项目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mg/m ³)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HJ/T 38-2017 气相色谱法	0.07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HJ604-2017 气相色谱法	0.07

8.1.2 废水

检测项目及方法见表 8-2。

表 8-2 废水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mg/L)
pH	便携式 pH 计法	/
SS	GB 11901-1989 重量法	/
CODcr	HJ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4
BOD ₅	HJ505-2009 稀释与接种法	0.5
NH ₃ -N	HJ535-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石油类	HJ 637-2018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

8.1.3 噪声

表 8-3 噪声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样品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8.2.1 废气

本项目废气监测仪器设备见表 8-4。

表 8-4 废气监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1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YQ-069

8.2.2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仪器设备见表 8-5。

表 8-5 废水监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1	便携式 pH 计	YQ-019
2	COD 回流装置消解仪	YQ-026
3	紫外可见分光光	YQ-010
4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YQ-013
5	生化培养箱	YQ-041
6	红外分光测油仪	YQ-029

8.2.3 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仪器设备见表 8-6。

表 8-6 噪声监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1	多功能声级计	YQ-053

8.3 人员资质

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应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仪器和校准仪器已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仪器使用前后在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的测量仪器示值偏差小于0.5dB(A)。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生产工况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的 75%以上。验收监测及勘查期间，项目污水管网、废水处理设施、降噪等环保设施均按设计要求建设，并正常稳定运行。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及保洁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园区的排水系统进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板桥河。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印刷过程和烫画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印刷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由“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后，通过专用管道引至1#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烫画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由“光催化氧化”设备处理后，通过专用管道引至2#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区场所合理布局，采取安装减震垫、隔声等相应的隔声、降噪处理措施，经本次监测，项目区厂界东侧、南侧、北侧的噪声值均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即：昼间≤65dB，夜间≤55dB。

9.2.1.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规定，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库（约 10 m²，位于厂房内部）。按照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设置临时贮存场所（约 10m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厂房北区域西南角），危废按照种类分类堆放；生活垃圾及废擦拭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综上所述，项目的固废处置率为100%。本项目不涉及固（液）体废物监测。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根据项目的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本次对项目生活污水总排放口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9-1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9年 11月13日	废水总排口	PH值	7.51	7.47	7.44	7.46	无量纲 mg/L
		化学需氧量	82	79	84	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34.8	35.9	36.4	35.3	
		氨氮	0.450	0.478	0.540	0.444	
		悬浮物	40	45	39	47	
		石油类	0.30	0.29	0.33	0.34	
2019年 11月14日	废水总排口	PH值	7.43	7.46	7.44	7.41	无量纲 mg/L
		化学需氧量	77	85	83	85	
		五日生化需氧量	33.4	35.2	35.6	35.7	
		氨氮	0.512	0.557	0.461	0.475	
		悬浮物	36	48	46	41	
		石油类	0.39	0.40	0.25	0.27	

经过监测，污水排放检测结果符合蔡田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9.2.2.2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车间排气筒废气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标干流量(m ³ /h)	
2020年 06月22日	印刷废气排气筒进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35	1.44×10^{-2}	6113	/
			第二次	2.91	1.82×10^{-2}	6270	
			第三次	2.28	1.36×10^{-3}	5948	
	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75	5.97×10^{-3}	7960	15
			第二次	0.65	5.38×10^{-3}	8283	
			第三次	0.68	5.81×10^{-3}	8544	
	烫画废气排气筒进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59	3.55×10^{-3}	2235	/
			第二次	1.30	2.59×10^{-3}	1994	
			第三次	1.63	3.55×10^{-3}	2179	
	烫画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26	1.17×10^{-3}	4483	15
			第二次	0.27	1.15×10^{-3}	4266	
			第三次	0.30	1.39×10^{-3}	4630	
平均去除率			76.73				
2020年 06月23日	印刷废气排气筒进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46	8.81×10^{-3}	6032	/
			第二次	1.07	6.26×10^{-3}	5846	
			第三次	1.12	6.89×10^{-3}	6151	
	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20	1.69×10^{-3}	8460	15
			第二次	0.20	1.62×10^{-3}	8117	
			第三次	0.19	1.59×10^{-3}	8369	
	烫画废气排气筒进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28	3.29×10^{-3}	2574	/
			第二次	1.14	2.44×10^{-3}	2139	
			第三次	1.11	2.56×10^{-3}	2305	
	烫画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20	8.36×10^{-3}	4178	15
			第二次	0.17	7.74×10^{-3}	4551	
			第三次	0.20	8.44×10^{-3}	4219	
平均去除率			83.68				

经过监测项目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二级标准(排气筒高度15m、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0 kg/h)。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9-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3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上风向	下风向	下风向	下风向
2020年 06月22日	非甲烷 总烃	第一次	0.16	0.24	0.25	0.25
		第二次	0.19	0.29	0.24	0.24
		第三次	0.20	0.29	0.25	0.25
2020年 06月23日	非甲烷 总烃	第一次	0.35	0.47	0.43	0.48
		第二次	0.39	0.40	0.46	0.45
		第三次	0.35	0.46	0.36	0.44

由表9-3可知。经过两天监测，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排放监控浓度限值(6.0 mg/m^3)。

9.2.2.3 厂界噪声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状况，设置了3个噪声监测点，监测因子为连续等效A声级，连续监测2天。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见表9-4。

表 9-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位 置	测点号	采样日期			
		2020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3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北	N1	61.2	49.6	58.7	49.2
厂界东	N2	59.8	50.4	58.2	48.8
厂界南	N3	62.8	51.5	59.0	50.3

由表9-4可见，经过两天监测，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 $58.2\sim62.8\text{ dB(A)}$ ，项目厂界夜间噪声值范围： $48.8\sim51.5\text{ dB(A)}$ ，符合《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A), 夜间55dB(A)）。

9.2.2.4 固（液）体废物监测

本项目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规定，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库（约10m²，位于厂房内部）。危险废物按照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设置临时贮存场所（约10m²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厂房北区域西南角），危废按照种类分类堆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本项目不涉及固（液）体废物监测。

9.2.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环评批复中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_{Cr}: 0.00654t/a、NH₃-N: 0.0006t/a，以上总量计入蔡田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均未要求进行环境质量监测，对周边环境影响轻微，故验收期间未对项目周边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项目的环保设施均已建成，并已稳定运行。

10.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要求。

根据监测结果，污水排放检测结果符合蔡田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规定，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库（约10m²，位于厂房内部）。危险废物按照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设置临时贮存场所（约10m²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厂房北区域西南角），危废按照种类分类堆放；生活垃圾及废擦拭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综上所述，项目的固废处置率为100%。本项目不涉及固（液）体废物监测。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均未要求进行环境质量监测，对周边环境影响轻微，故验收期间未对项目周边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11、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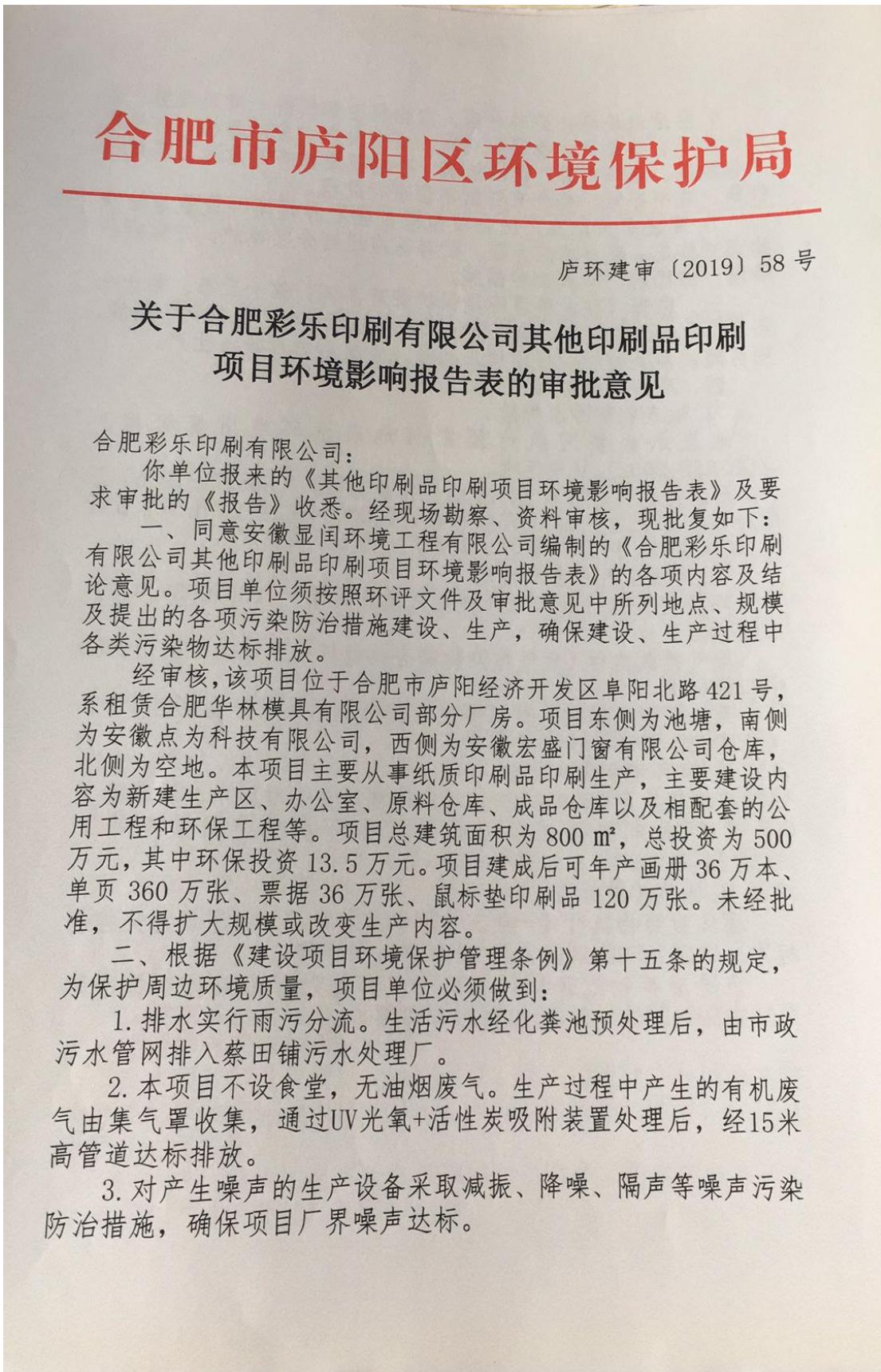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合肥市庐阳工业园阜阳北路 421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印刷（C2319）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画册 36 万本，单页 360 万张，鼠标垫印刷 36 万张，票据 120 万张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画册 36 万本，单页 360 万张，鼠标垫印刷 36 万张，票据 120 万张	环评单位	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庐阳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庐环建审【2019】5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12					竣工日期	2020.03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金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生产负荷均在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5	所占比例（%）	2.7			
	实际总投资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3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MA2NQ0P61B	验收时间	2020.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17	0.017		0.017	0.017	0	+0.017
	化学需氧量						0.00654	0.00654		0.00654	0.00654	0	+0.00654
	氨氮						0.0006	0.0006		0.0006	0.0006	0	+0.0006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0113	0.0113		0.0113	0.0113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 = (4)-(5)-(8)-(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12、附件

批复



4. 生活垃圾经分类袋装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边角料及不合格品交由物资公司统一外售处理；废油墨桶、有机溶剂包装瓶、废UV灯管、废活性炭、含油墨废抹布等危险固废统一收集、集中存放，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5. 建设单位应在厂区内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并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建立相应台账，贮存区应进行分区堆放，并做好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等措施。

三、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等规定，项目单位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及时组织环保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四、环评执行标准

1. 地表水和污水排放

地表水板桥河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类标准。

污水排放执行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主要污染物COD总量指标：0.00654吨/年、NH₃-N总量指标：0.0006吨/年(以城镇污水处理厂一级A标准核定)。

2. 环境空气及废气排放

环境空气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要求。

3. 声环境及噪声排放

声环境执行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3类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 固废排放标准

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中规定。

危险废弃物贮存执行《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中要求。

2019年11月28日

审批专用章

监测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JQ-BG-2006029

委托方: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

验收监测

项目编号: AHJQ2006024

检测内容: 废气、废水、噪声

报告日期: 2020.06.29



安徽金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 一、 本报告未盖 CMA 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三、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 四、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五、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六、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 七、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云飞路 6 号赛普科技园质检楼 5 楼

电话：0551-63666772

安徽金邦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JQ-BG-2006029

一、项目信息

表1 项目信息

委托单位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济国	联系电话	18019981005
受检单位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受检项目地址	庐阳区庐阳产业园阜阳北路 421 号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部分厂房		
委托类型	验收监测		
采样时间	2020.06.22-2020.06.23		
检测时间	2020.06.22-2020.06.28		

二、检测内容

1、检测点位及频次

表2 检测点位及频次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备注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备进口、出口, UV 光氧装置设备进口、出口共 4 个点	连续检测 2 天, 3 次/天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 3 个监控点共 4 个点	连续检测 2 天, 3 次/天	/
废水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生活污水总排口共 1 个点	连续检测 2 天, 4 次/天	/
噪声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	项目厂界周围共 3 个点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

2、检测分析方法

表3 检测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废气				
1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2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废水				
1	pH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3.1.6.2	便携式 PH 计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回流装置消解仪	4mg/L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

安徽金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JQ-BG-2006029	
4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 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0.5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 535-2009	紫外分光光 度计	0.025mg/L
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0.06mg/L
噪声				
1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 计	35dB(A)

三、气象参数

表4 气象数据

采样时间		大气压(kPa)	温度(℃)	风向	风速(m/s)	天气状况
2020.06.22	第一次	100.7	22.8	东	1.6	阴
	第二次	100.6	24.3	东	1.3	
	第三次	100.7	23.2	东	1.5	
2020.06.23	第一次	100.8	22.3	西	1.4	阴
	第二次	100.5	25.7	西	1.1	
	第三次	100.7	23.4	西	1.2	

四、检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排气筒 高度(m)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		
			标干流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采样时间: 2020.06.22					
UV 光氧+活性炭吸 附装置设备进口	15	第一次	6113	2.35	1.44×10 ⁻²
		第二次	6270	2.91	1.82×10 ⁻²
		第三次	5948	2.28	1.36×10 ⁻²
UV 光氧+活性碳吸 附装置设备出口	15	第一次	7960	0.75	5.97×10 ⁻³
		第二次	8283	0.65	5.38×10 ⁻³
		第三次	8544	0.68	5.81×10 ⁻³
UV 光氧装置设备 进口	15	第一次	2235	1.59	3.55×10 ⁻³
		第二次	1994	1.30	2.59×10 ⁻³
		第三次	2179	1.63	3.55×10 ⁻³
UV 光氧装置设备 出口	15	第一次	4483	0.26	1.17×10 ⁻³
		第二次	4266	0.27	1.15×10 ⁻³
		第三次	4630	0.30	1.39×10 ⁻³
采样时间: 2020.06.23					
UV 光氧+活性炭吸 附装置设备进口	15	第一次	6032	1.46	8.81×10 ⁻³
		第二次	5846	1.07	6.26×10 ⁻³
		第三次	6151	1.12	6.89×10 ⁻³

安徽金都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JQ-BG-2006029		
UV 光氧+活性炭吸 附装置设备出口		第一次	8460	0.20
		第二次	8117	0.20
		第三次	8369	0.19
UV 光氧装置设备 进口	15	第一次	2574	1.28
		第二次	2139	1.14
		第三次	2305	1.11
		第一次	4178	0.20
		第二次	4551	0.17
		第三次	4219	0.20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非甲烷总烃）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1# (上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下风向)	单位: mg/m ³
采样时间: 2020.06.22					
第一次	0.16	0.24	0.25	0.25	
第二次	0.19	0.29	0.24	0.24	
第三次	0.20	0.29	0.25	0.25	
采样时间: 2020.06.23					
第一次	0.35	0.47	0.43	0.48	
第二次	0.39	0.40	0.46	0.45	
第三次	0.35	0.46	0.36	0.44	

3、废水检测结果

表 7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PH	化学需氧 量	悬浮物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单位: mg/L (pH无量纲)
采样时间: 2020.06.22		样品性状: 浅灰、微浊、明显					
生活污水总排 口	7.51	82	40	34.8	0.450	0.30	
	7.47	79	45	35.9	0.478	0.29	
	7.44	84	39	36.4	0.540	0.33	
	7.46	81	47	35.3	0.444	0.34	
采样时间: 2020.06.23							
生活污水总排 口	7.43	77	36	33.4	0.512	0.39	
	7.46	85	48	35.2	0.557	0.40	
	7.44	83	46	35.6	0.461	0.25	
	7.41	85	41	35.7	0.475	0.27	

安徽金邦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JQ-BG-2006029

5、噪声检测结果

表 8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dB (A)

编号	检测点位	2020.06.22				2020.06.23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时间	Leq	时间	Leq	时间	Leq	时间	Leq
N1	北边界外 1m	15:02	61.2	22:18	49.6	11:32	58.7	22:47	49.2
N2	东边界外 1m	15:09	59.8	22:25	50.4	11:39	58.2	22:55	48.8
N3	南边界外 1m	15:16	62.8	22:31	51.5	11:46	59.0	23:03	50.3

五、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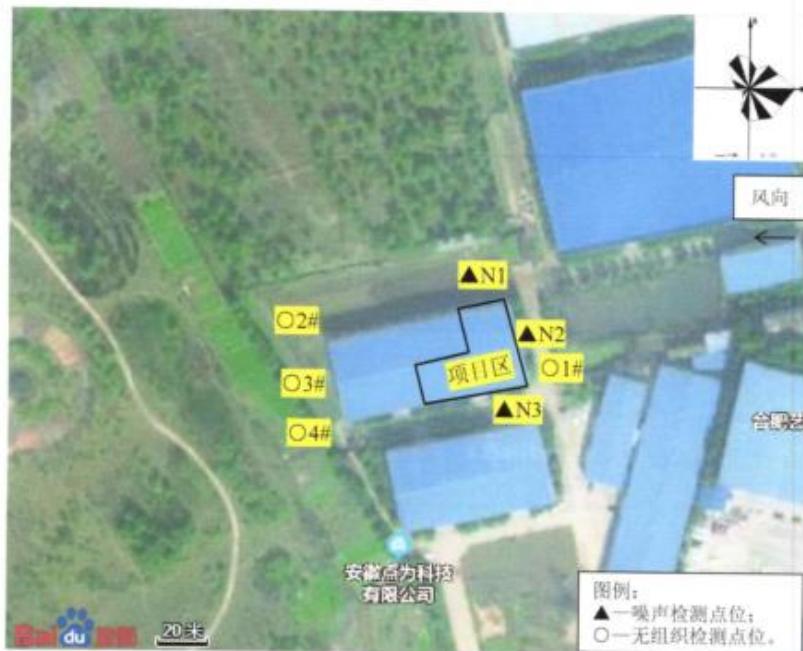


图 1 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点位图 (2020.06.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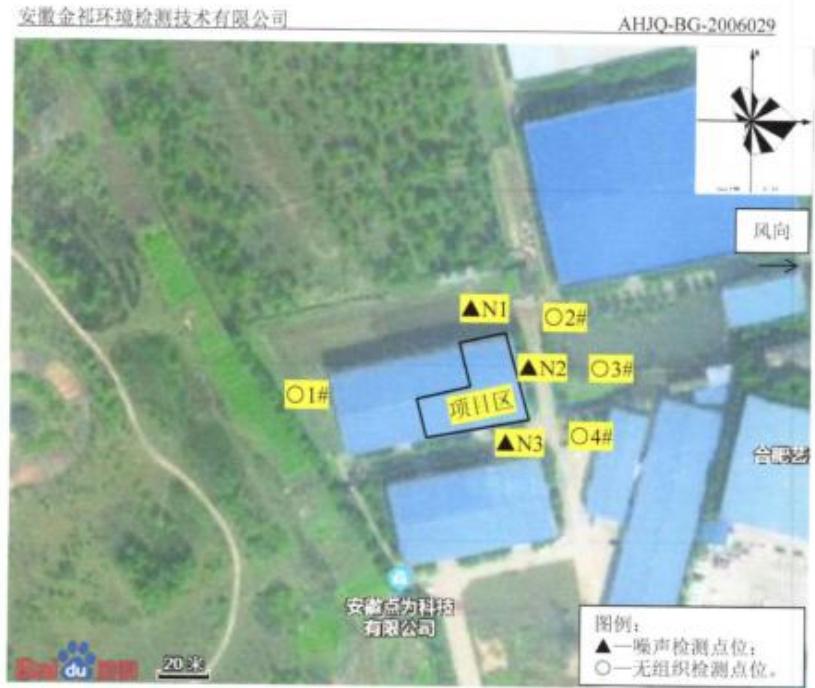


图 2 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点位图 (2020.06.23)

六、现场采样照片



报告编制人：陈琪 审核人：李万良 签发人：日期：2020.06.29.

* * * 报告结束 * * *

用地证明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坐落于合肥市庐阳区庐阳产业园阜阳北路421号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厂房，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

第二条：甲方将出租屋交与乙方使用后，乙方需负保管好房内消防设施及办公设备，损坏丢失由乙方按价赔偿。

第三条：乙方租用租房的期限为用二年，自2018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

第四条：出租房屋每月租金10000元，租金总额120000元。

第五条：乙方将租金以现金（转账）方式在每季度10日前付清给甲方。

第六条：甲方交付出租房屋时，可向乙方收取一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计10000元；合同期满退还乙方。

第七条：经甲方同意，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饰、装修。合同终止时，乙方需恢复出租房原貌，其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自理。

第八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承租房擅自转让、转租、分租或改变用途等。若乙方因发展需要，将房屋转租时，应征得甲方同意。

第九条：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续租出租房屋时，应于有效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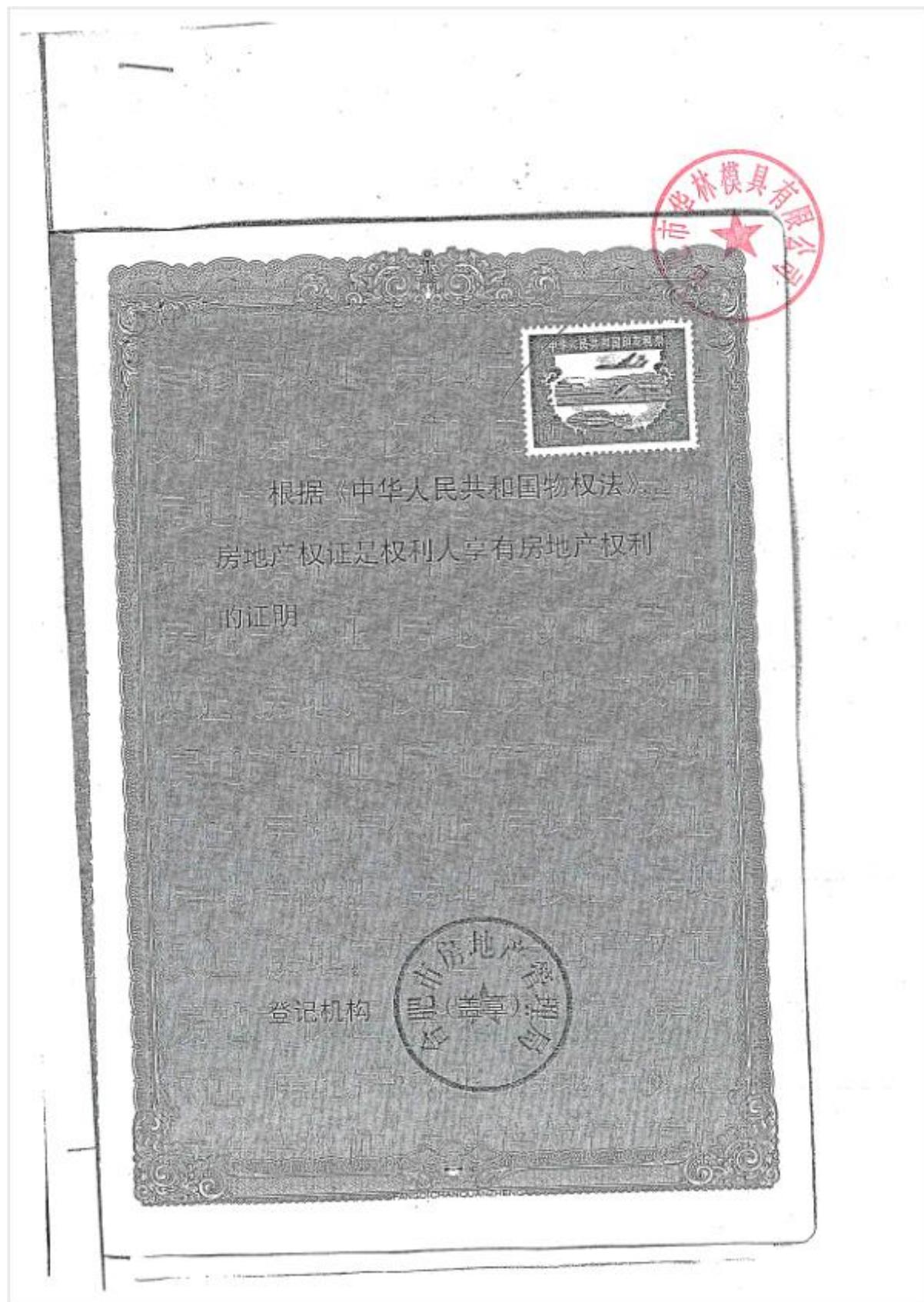
届满之日前 1 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协商续租事宜，同等条件下，乙方有续租优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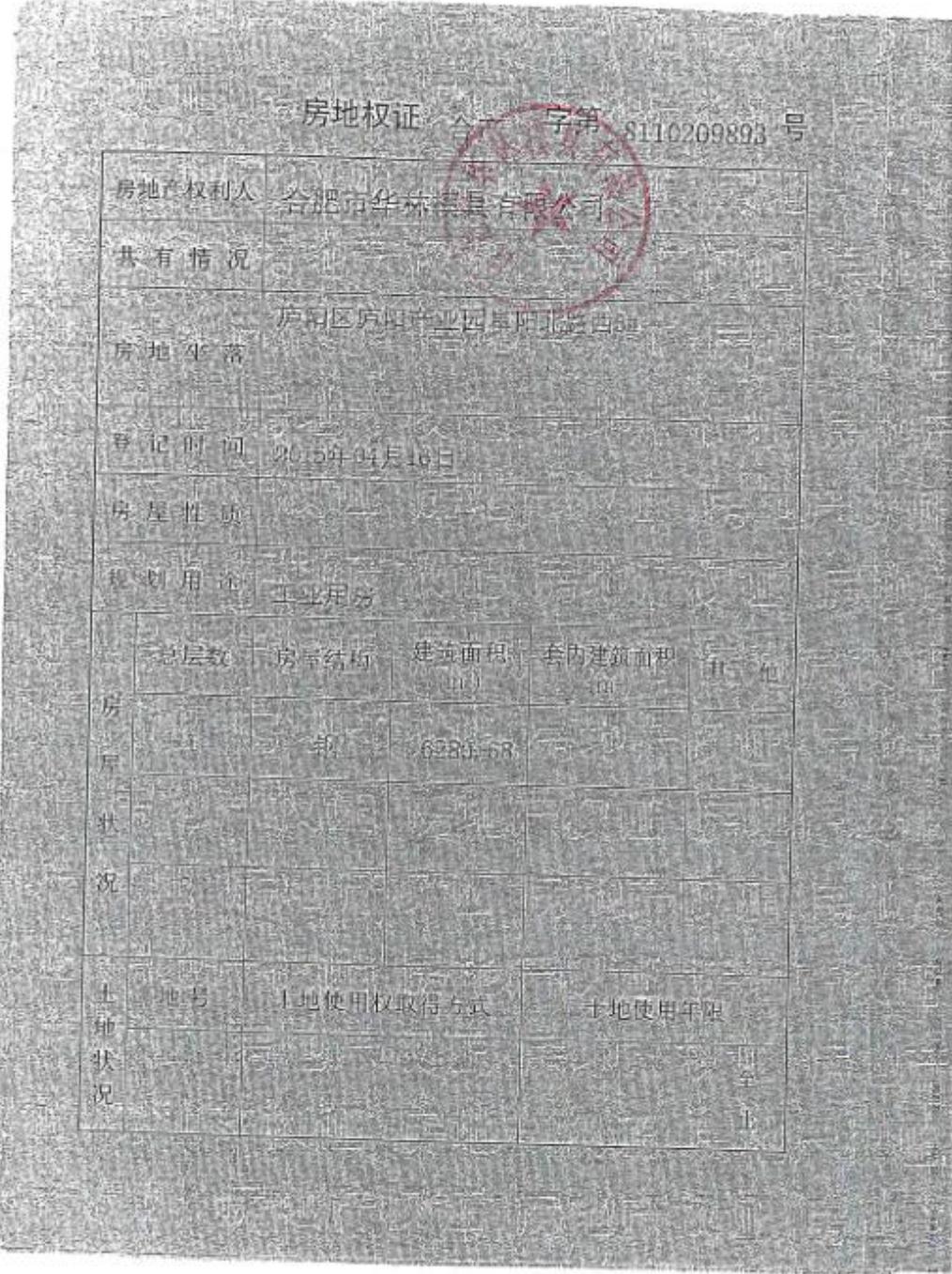
第十条：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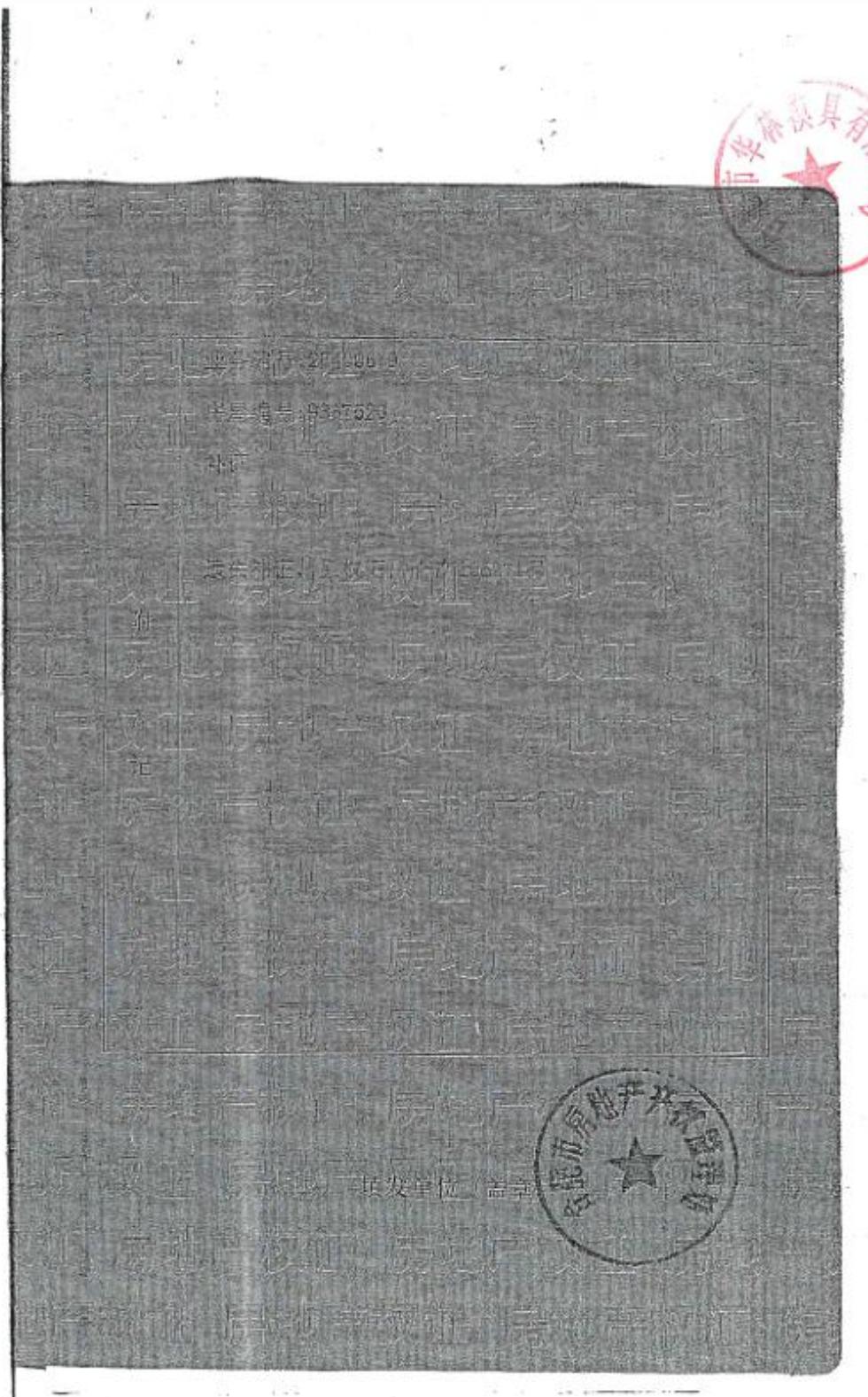
- 1、乙方满 2 个月不缴纳租金的，除补缴租金外，甲方有权解除房屋租赁合同。
- 2、合同有效期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乙方又逾期不返还出租房屋的，应按逾期时间向甲方支付原租金三倍的赔偿金。
- 3、单方终止合同，由毁约方支付违约金 3%，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除外（如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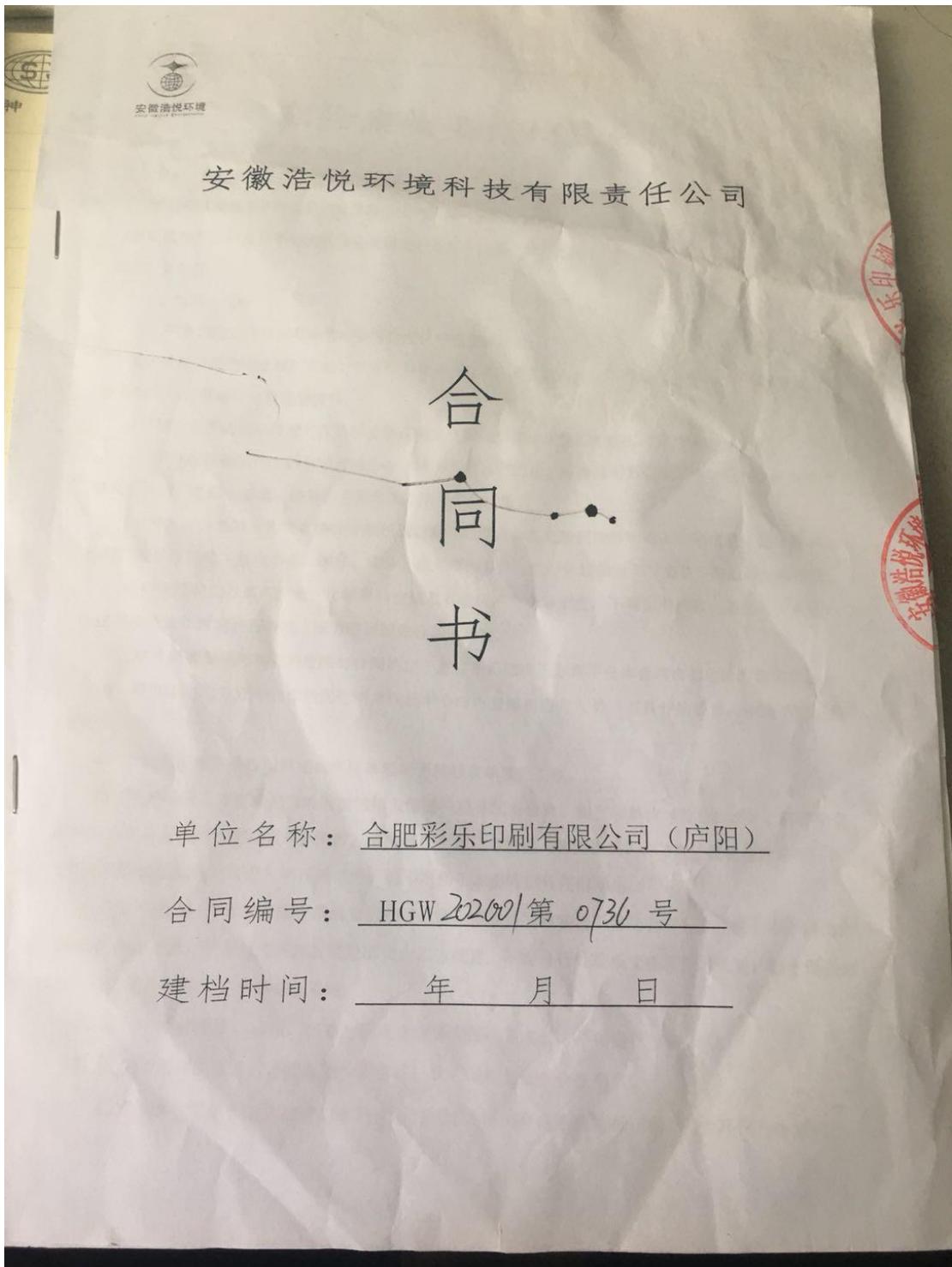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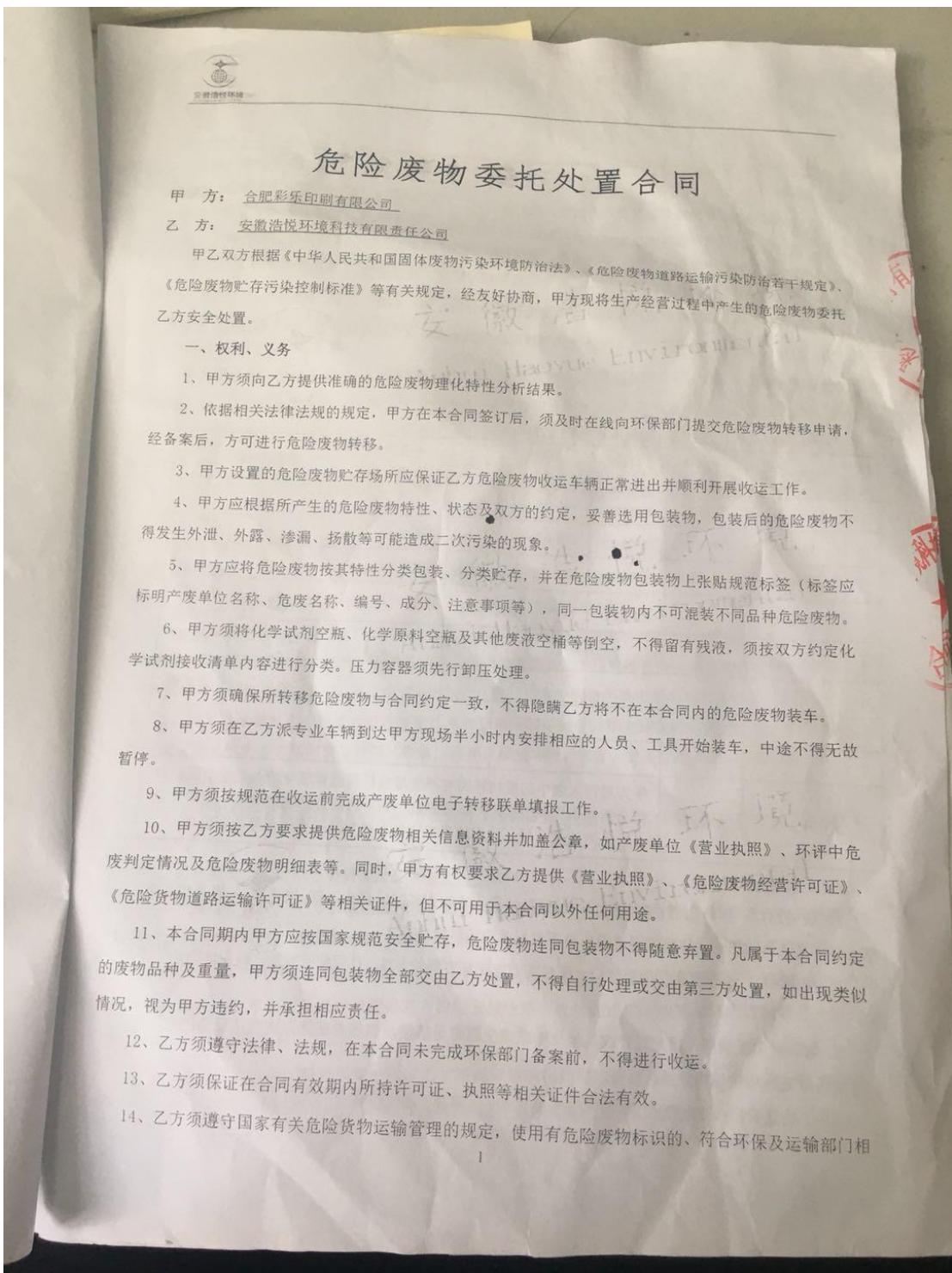






危废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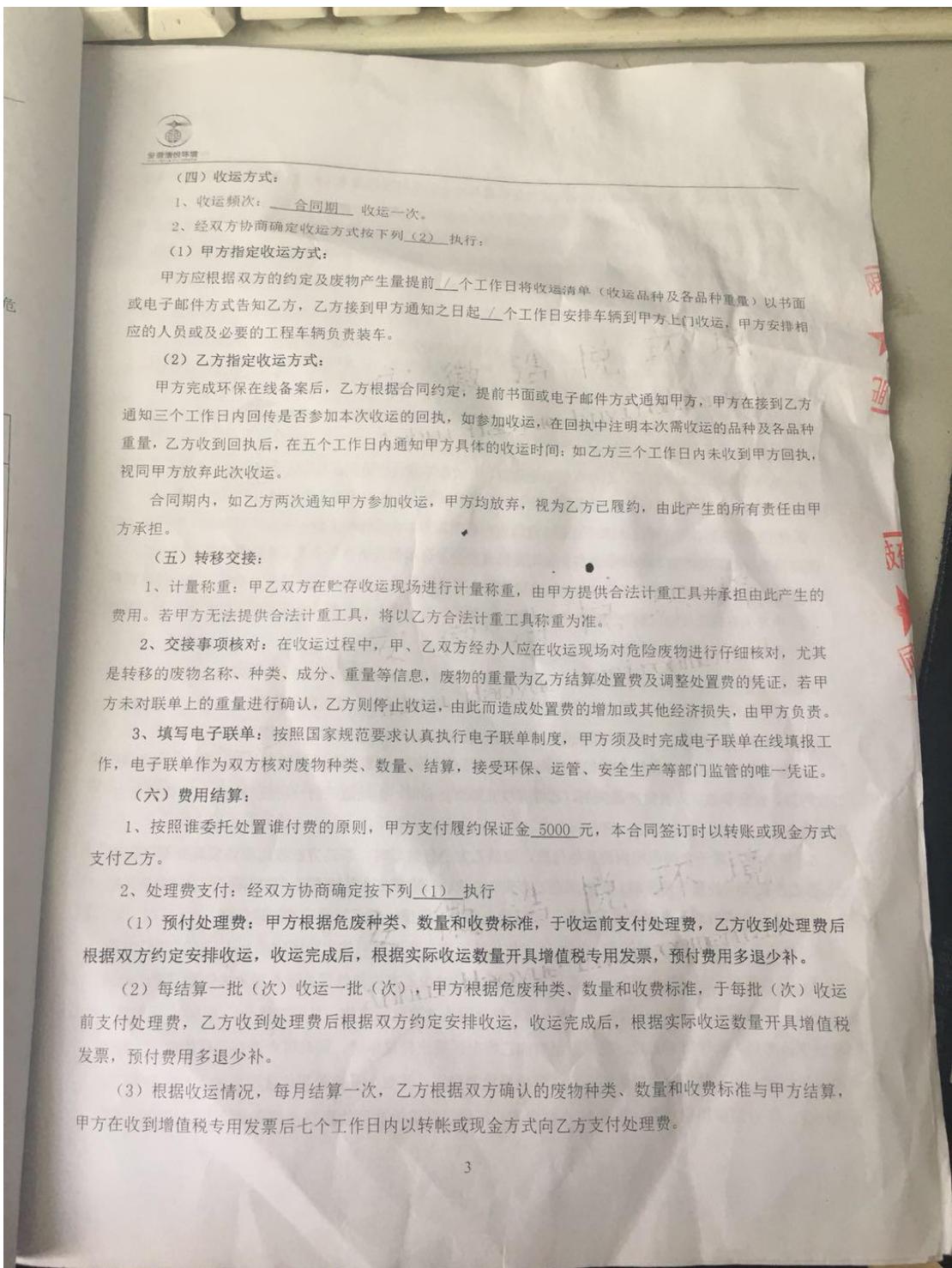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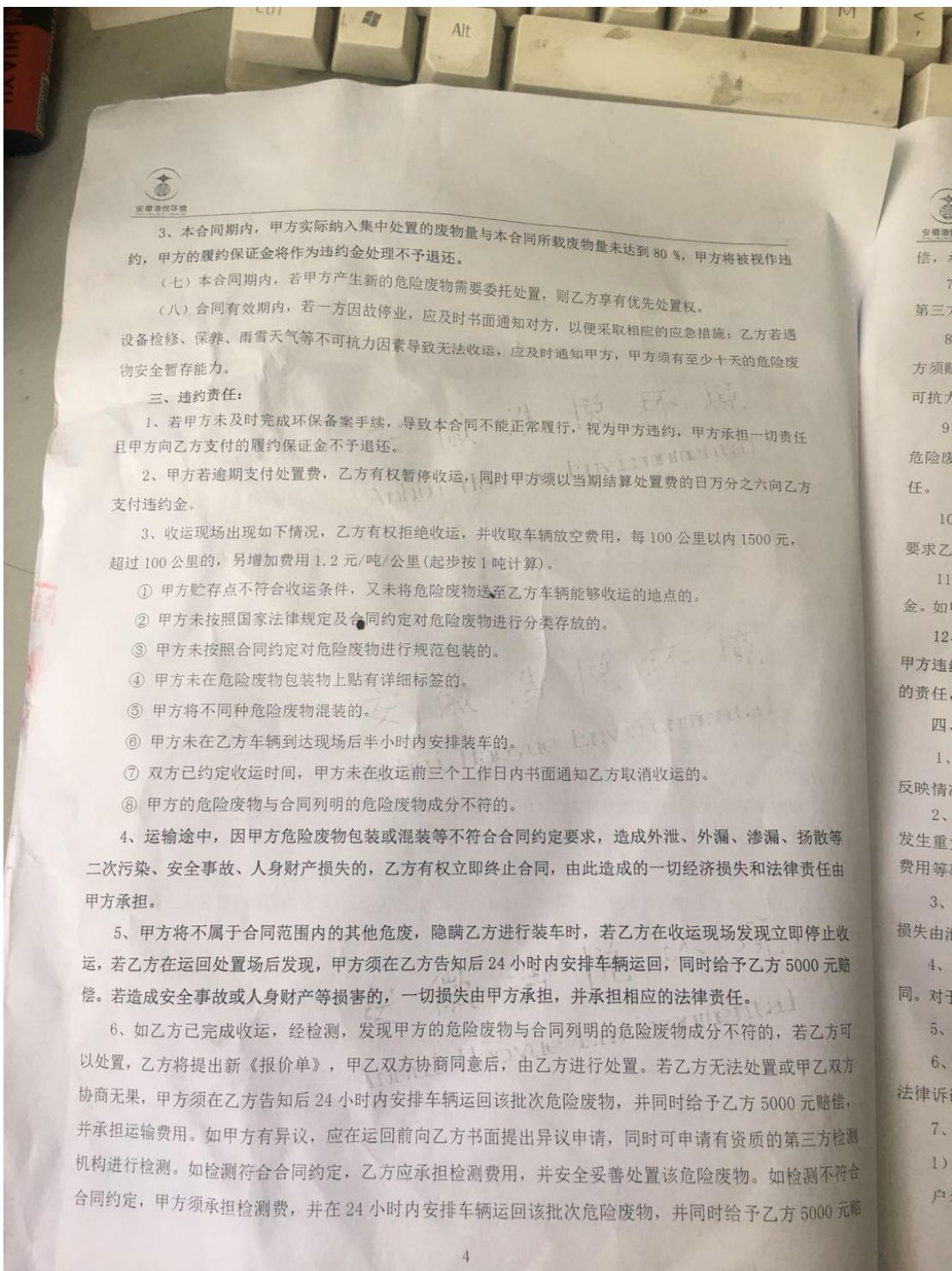
序号	废物名称	计划年转移量(吨)	包装方式	废物代码	形态	主要含有害成份	备注	处置方式由乙方根据危险废物的特性采取适宜的方式进行。
1	废UV灯管	0.005	箱装封口	900-023-29	固体	汞		
2	废抹布	0.01	袋装封口	900-041-49	固体	油墨		
3	废活性炭	0.12	袋装封口	900-041-49	固体	非甲烷总烃		
4	废油墨桶	0.001	袋装封口	900-041-49	固体	油墨		
5	以下空白							
6								
7								
8								
合计		0.136 吨	甲方对列入表中的废物种类与产生量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置; 对部分需提供样品但暂时无法提供的, 待甲方实际产生危废后, 需送样至乙方检测分析, 根据结果确定能否处置及必要时调整处置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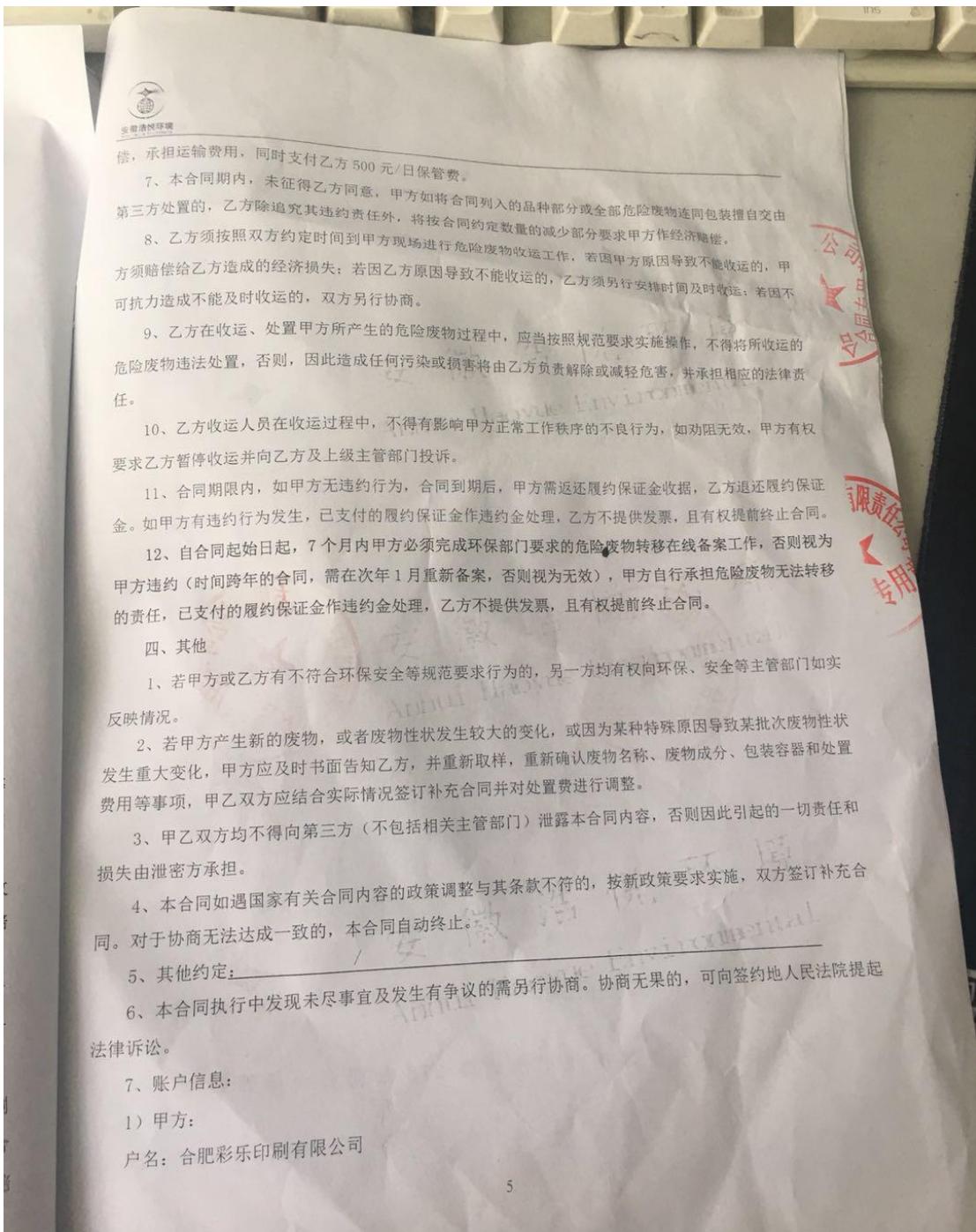
(二) 包装方式说明

- 1、袋装封口: 固体废物须袋装封口, 包装后的最大体积为≤ 50 厘米×50 厘米×50 厘米编织袋、复合袋(有液体渗出的固体废物须选用), 不包括薄膜塑料袋。
- 2、桶装封口: 液态废物须桶装封口, 所盛液态容积≤容器的 80%, 且须配密封盖, 确保运输途中不泄露。
- 3、箱装封口无缝隙: 日光灯管或其他化学玻璃空瓶应无破损, 装箱时应选取适当填充物固定, 防止灯管或玻璃瓶在运输途中破损, 导致二次污染。

(三) 处置费用: 处理费(包括但不限于处置费、运输费、危废特性分析费等), 详见附件(报价单)。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附件	客户名 时										
备注	1、 方式 闪点 、 氯化 述 2、 3、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MA2NQ0P61B
地址和电话: 合肥市庐阳区庐阳产业园阜阳北路421号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厂房内 0551-65537795
开户行和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城西支行:34050147860800001231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徐济国 18019981005

2) 乙方:
户名: 安徽浩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2175095863XB
地址和电话: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吴山镇 0551-62697262
开户行和账户: 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341301000018170076004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黎祥 0551-62697260

8、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合同期间, 任一方账户信息变动, 需及时书面告知另一方, 否则因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隐瞒方承担。

9、合同期限: 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 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止; 合同期满, 双方若愿续订合同, 须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另行协商, 续订合同。

10、本合同一式 叁 份, 甲方持 壹 份, 乙方持 贰 份, 甲方报送 / 份至所在地环保局备案。

甲方(盖章):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赵利菊
或法人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安徽浩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张易
或法人委托人(签字):

联系部门: _____ 联系部门: 市场开发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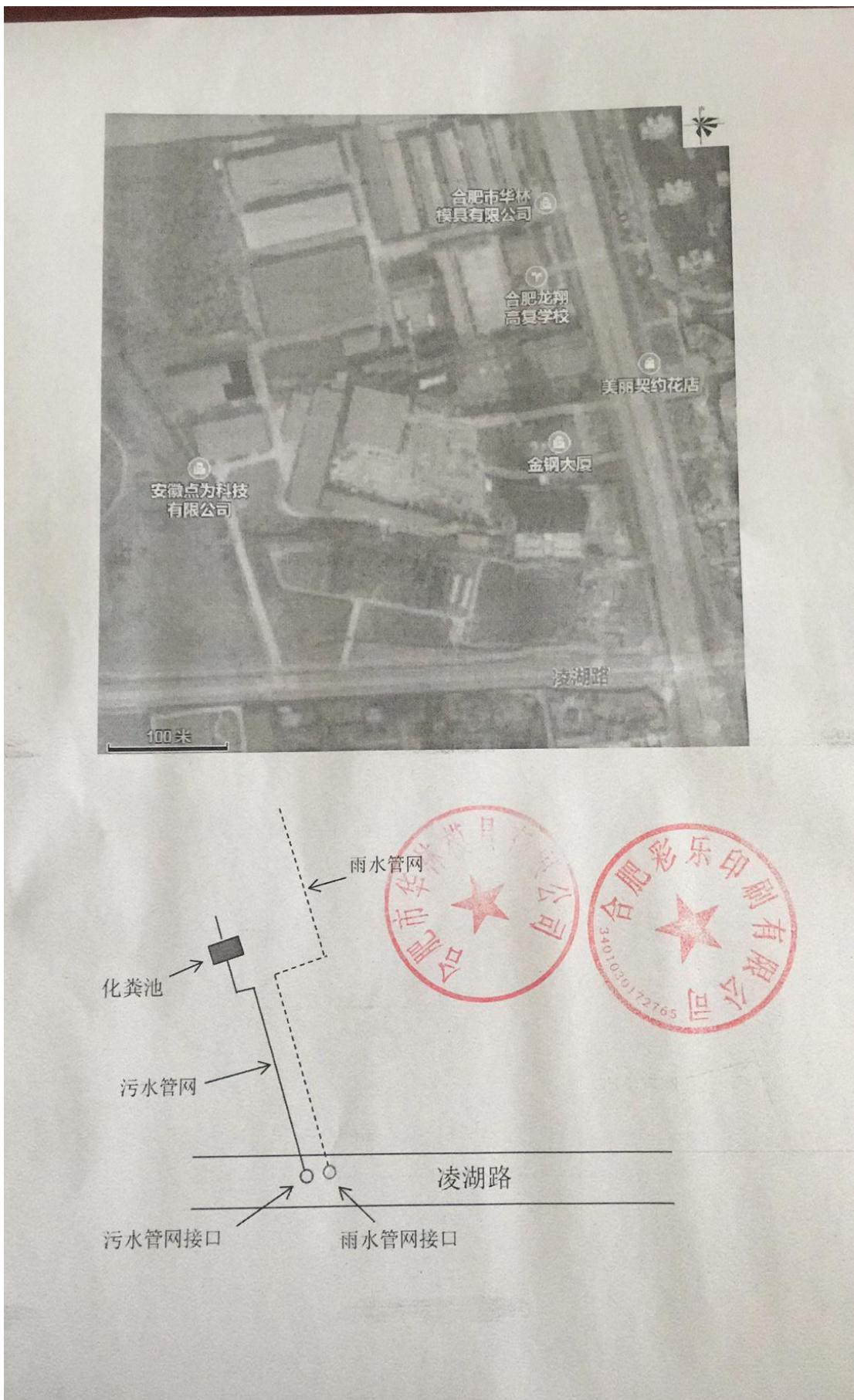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0551-62697262 (传真), 0551-62697260

签约时间: 2020 年 6 月 4 日

签约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 278 号商会大厦五楼

6

雨污水管网图



承诺函

合肥市庐阳区环境保护局：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其他印刷品印刷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庐阳产业园阜阳北路 421 号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部分厂房，本项目投入生产后，对于项目产生的雨污水，特作如下承诺：

合肥彩乐印刷有限公司坚决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通过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办公生活污水依托合肥市华林模具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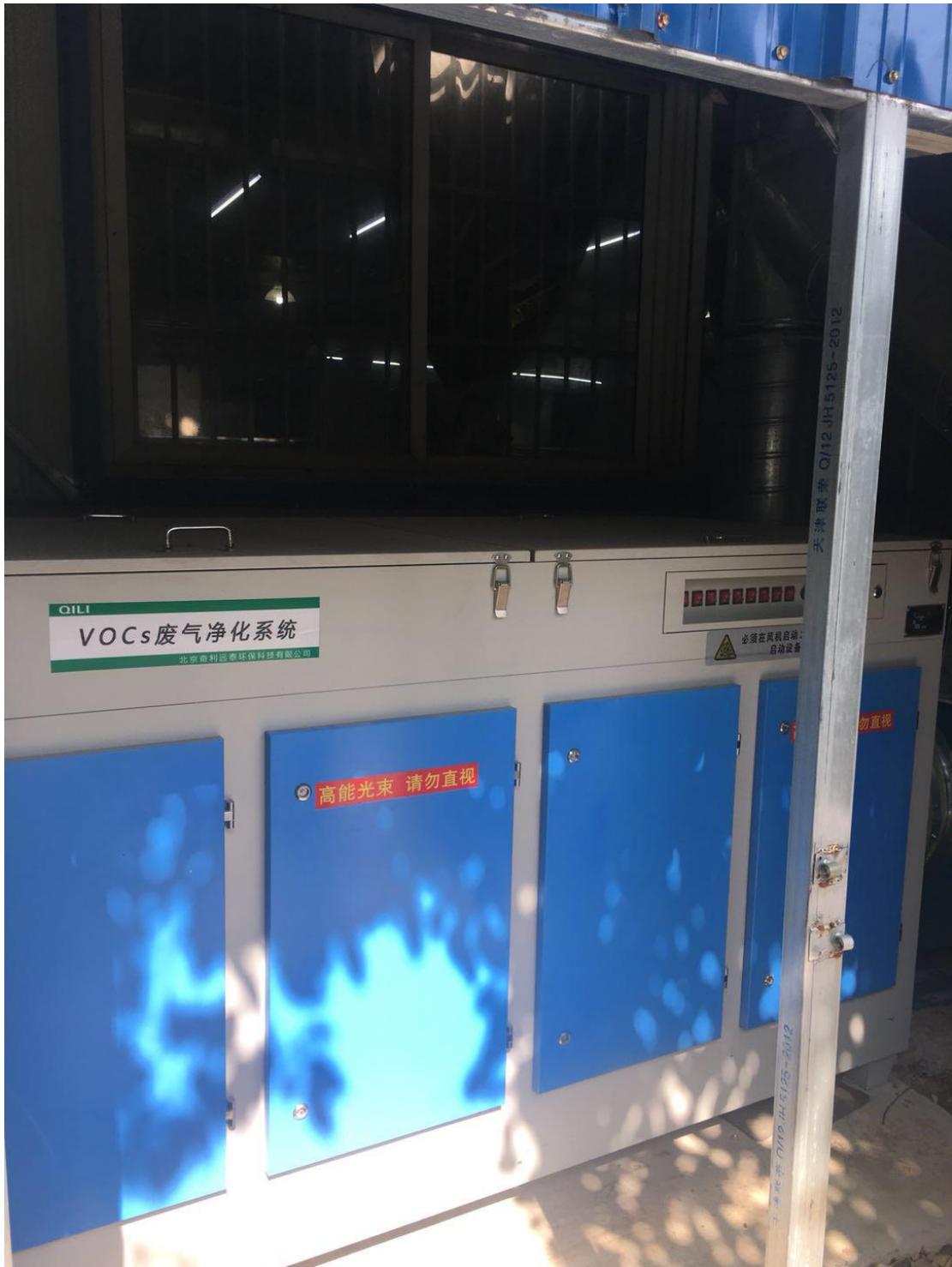
若我公司不能履行以上承诺，将自愿接受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



现场照片



项目现场废气收集系统



废气处理设备



废气处理设备



项目废气排气筒

项目废气排气筒



项目废气排气筒



项目危废库



项目危废库

